

西北大学文件

西大研〔2017〕13号

西北大学关于做好第十一届研究生 学术月活动的通知

各研究生培养单位：

为进一步繁荣我校研究生校园学术文化，弘扬科学精神，优化育人环境，激发研究生的学术创新活力，不断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，根据学校工作安排，定于今年10月份举办我校第十一届研究生学术月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宗旨

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学术活动，引导研究生树立科研诚信意识，提高科学道德素养，提升科研能力和水平；为研究生创造学术交流机会，搭建学术创新平台，拓宽学术视野，激发科研热情，

促进研究生创新精神和创新意识的培育和养成。

二、组织形式

1. 各单位要参考学术年会制度，要求每位研究生撰写学术论文，并进行学术会议报告。同时可以围绕本学科领域的热点和前沿问题，举办专家报告会、研究生论坛、科研汇报会、学术沙龙等多种形式的学术活动。

2. 校研究生会和院（系）研究生会要充分发挥学生组织的沟通作用，搭建研究生跨学科学术交流平台，组织开展相关学术文化类活动。

3. 各单位要大力开展学风教育和创新创业教育活动，至少举办一场相关主题活动。

三、时间安排

1. 6月30日前各单位安排学术月活动。

2. 9月18日前各单位提交学术月活动日程安排（见附件）。

3. 10月8—31日开展学术月活动。

4. 11月20日前各单位推荐优秀论文，提交学术月活动总结。

5. 11月30日前学校评选优秀组织单位和优秀论文。

四、其他要求

1. 各单位要加强宣传，精心组织，严格按照学校的时间安排，认真做好学术月各项工作。

2. 对冠名为“研究生科学大讲堂”的专家报告，各单位可向研究生院申请专项经费支持。

3. 学校鼓励将学术月活动向全年拓展，向校内各培养单位和

校外兄弟院校之间延伸，鼓励跨单位、跨学科举办学术活动，并在经费方面加大支持力度。

4. 各单位的学术月活动总结材料（包括活动总结报告、论文集、电子图片等）及推荐的优秀论文于11月20日前送研究生院（部）。其中在校研究生人数300人以上的单位优秀论文（含word文档）推荐数量不超过5篇，其他单位不超过3篇，学校将择优评选出优秀论文并予以表彰奖励。

5. 学术月活动作为各单位的工作业绩纳入研究生教育绩效考核体系。

附件：西北大学第十一届研究生学术月活动日程安排

西北大学
2017年6月10日

抄送：校领导。

西北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17年6月10日印发